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邀請，本公佈(或其任何部分)或分發本公佈之事實亦不會構成任何認購證券合約或邀請的基準或有關依據，且僅供說明用途。分發本公佈可能在若干司法管轄區受到法律限制，而獲得本公佈內容提述資料的人士應自行了解及遵守任何該等限制。任何未能遵守此等限制之情況可能構成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的違法行為。本公佈提述的證券尚未根據任何證券法律及規例發行、登記或獲准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向公眾發售或流通。概無作出任何該等證券將會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發行或就此登記或獲准向公眾發售或流通之表述。除非已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項下進行登記或已在證券法項下獲豁免登記，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在美國的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以招股章程進行，並可向發行人取得有關招股章程，當中載有有關發行人及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及財務報表。



GRAPHEX

GRAPHEX GROUP LIMITED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8)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佈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佈附載資料的要求。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	151,274	163,133	(7.3)%
石墨烯產品	97,103	103,438	(6.1)%
景觀設計	54,171	57,738	(6.2)%
餐飲	—	1,957	(100)%
經調整分部EBITDA*	19,269	25,659	(24.9)%
石墨烯產品	16,012	23,150	(30.8)%
景觀設計	1,512	2,049	(26.2)%
餐飲	1,745	460	279.3%
除稅前虧損	(46,780)	(65,302)	(28.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43,968)	(59,633)	(26.3)%
	港仙	港仙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基本虧損	(6.06)	(11.56)	(47.6)%

業績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變動
總資產	903,143	894,676	0.9%
資產淨值	365,475	369,842	(1.2)%
股東權益	373,886	380,584	(1.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459	31,470	(44.5)%
債務	242,528	285,007	(14.9)%

財務業績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於整份中期業績公佈中使用經調整分部EBITDA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指標。呈列財務計量指標乃因管理層利用其評估經營業績。本公司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按與管理層相同的方式為投資者及其他方提供有用信息，以協助彼等理解及評估本公司的綜合經營業績以及比較會計期間我們與同行公司的財務業績。然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標準化涵義，故未必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進行比較。

本中期業績公佈中經調整分部EBITDA定義為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並且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商譽撇銷、其他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虧損以及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以及企業開支。

有關按國際財務報告計量指標進行除稅前虧損與經調整分部EBITDA的對賬，請參閱本中期業績公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151,274	163,133
銷售成本	7	<u>(101,242)</u>	<u>(104,234)</u>
毛利		50,032	58,89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6,553	8,58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956)	(2,204)
行政開支		(76,724)	(84,959)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虧損		(6)	(11)
財務成本	6	(12,744)	(28,88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u>(230)</u>	<u>(265)</u>
除稅前虧損	7	(46,780)	(65,302)
所得稅抵免	8	<u>5,005</u>	<u>5,444</u>
本期間虧損		<u><u>(41,775)</u></u>	<u><u>(59,858)</u></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3,968)	(59,633)
非控股權益		<u>2,193</u>	<u>(225)</u>
		<u><u>(41,775)</u></u>	<u><u>(59,858)</u></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			
— 本期間虧損	10	<u><u>(6.06) 港仙</u></u>	<u><u>(11.56) 港仙</u></u>
攤薄			
— 本期間虧損		<u><u>(6.06) 港仙</u></u>	<u><u>(11.56) 港仙</u></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u>(41,775)</u>	<u>(59,858)</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將於隨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6,369)</u>	<u>(30,745)</u>
	<u>(16,369)</u>	<u>(30,745)</u>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稅後	<u>(16,369)</u>	<u>(30,745)</u>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u>(58,144)</u></u>	<u><u>(90,603)</u></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0,475)	(90,462)
非控股權益	<u>2,331</u>	<u>(141)</u>
	<u><u>(58,144)</u></u>	<u><u>(90,603)</u></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747	35,403
商譽		101,939	101,939
其他無形資產		474,437	512,08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227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91	9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825	4,902
遞延稅項資產		6,353	4,903
非流動資產總額		619,392	659,557
流動資產			
存貨		9,234	16,90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81,572	103,0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451	52,6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31
合約資產		26,627	30,634
可收回稅項		384	3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459	31,470
流動資產總額		283,751	235,11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2	75,384	13,3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4,633	89,206
租賃負債		4,556	5,146
可換股票據		4,618	16,585
計息借款		45,645	128,450
應繳稅項		32,164	33,898
應付股息		—	1,511
流動負債總額		257,000	288,194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26,751	(53,07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46,143	606,482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979	18,648
計息借款		99,540	13,500
承兌票據		92,725	90,074
可換股票據		—	36,398
遞延稅項負債		72,424	78,020
		<u>280,668</u>	<u>236,64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280,668	236,640
		<u>365,475</u>	<u>369,842</u>
資產淨額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7,774	6,835
優先股		3,236	3,236
其他儲備		362,876	370,513
		<u>373,886</u>	<u>380,584</u>
非控股權益		(8,411)	(10,742)
		<u>365,475</u>	<u>369,842</u>
權益總額		365,475	369,842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與集團資料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石墨烯產品開發及加工，尤其是用於電動汽車、儲能系統及其他應用的鋰離子電池的石墨負極材料。本集團亦從事景觀設計業務。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乃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所有集團內的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惟所採納的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準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準則、詮釋或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數項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之修訂本)	保險合同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除下文所述外，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編製及呈列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3.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銷售石墨烯產品	97,103	103,438
景觀設計服務	54,171	57,738
餐飲管理服務	—	1,957
總收入	<u>151,274</u>	<u>163,133</u>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138,178	151,064
香港	12,754	11,639
其他	342	430
總收入	<u>151,274</u>	<u>163,133</u>
收入確認時間點		
於某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97,103	103,438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54,171	59,695
總收入	<u>151,274</u>	<u>163,133</u>

4. 經營分部資料

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作出，側重於所交付貨物或所提供服務之類別。

出於管理需要，本集團已識別以下三個主要可報告分部。若干分部已匯總形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a) 加工及銷售石墨及石墨烯相關產品(「石墨烯產品分部」)；
- (b) 提供景觀設計(「景觀設計分部」)；及
- (c) 餐飲業務集中於餐廳經營(「餐飲分部」)。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其為對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一致，惟財務成本連同總部及企業收入及開支不計入該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按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按組別基準管理。

分部間收入於合併賬目時對銷。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均參照向第三方出售使用的服務價格，以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下表呈列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入及溢利／虧損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附註3)				
對外客戶銷售	97,103	54,171	—	151,274
抵銷分部間銷售	—	—	—	—
分部業績	(7,790)	(13,013)	1,680	(19,123)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316
未分配開支				(16,885)
未分配財務成本				(11,85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30)
除稅前虧損				(46,780)
經調整分部EBITDA(附註(i))	16,012	1,512	1,745	19,269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附註3)				
對外客戶銷售	103,438	57,738	1,957	163,133
抵銷分部間銷售	—	—	—	—
分部業績	(5,594)	(19,397)	166	(24,825)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2,979
未分配開支				(17,258)
未分配財務成本				(25,93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65)
除稅前虧損				(65,302)
經調整分部EBITDA(附註(i))	23,150	2,049	460	25,659

下表呈列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分部的資產及負債資料。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796,901	91,142	840	888,883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14,216)
未分配資產				<u>28,476</u>
總資產				<u>903,143</u>
分部負債	114,516	59,827	5,067	179,410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14,216)
未分配負債				<u>372,474</u>
負債總額				<u>537,668</u>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751,732	112,662	2,224	866,618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3,918)
未分配資產				<u>31,976</u>
總資產				<u>894,676</u>
分部負債	59,796	83,054	11,154	154,004
對賬：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3,918)
未分配負債				<u>374,748</u>
負債總額				<u>524,834</u>

下表呈列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分部的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未分配				(230)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 金融及合約資產	—	(10,705)	—	(10,705)
對賬：				
未分配				—
合計				(10,705)
折舊及攤銷	23,307	3,412	61	26,780
對賬：				
未分配				407
合計				27,187
收入及收益已分配	2	3,185	2,050	5,237
財務成本已分配	495	388	3	88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未分配				—
資本開支(附註(ii))	451	456	—	907
對賬：				
未分配				—
合計				907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石墨烯產品 千港元	景觀設計 千港元	餐飲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未分配				(265)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 金融及合約資產	—	(16,454)	—	(16,454)
對賬：				
未分配				—
合計				(16,454)
折舊及攤銷	26,309	4,676	80	31,065
對賬：				
未分配				566
合計				31,631
收入及收益已分配	2	5,394	205	5,601
財務成本已分配	2,435	305	215	2,95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未分配				236
資本開支(附註(ii))	—	229	9	238
對賬：				
未分配				—
合計				238

附註：

- (i) 經調整分部EBITDA定義為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並且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商譽撇銷、其他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虧損、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回減值)、終止確認承兌票據／延期承兌票據收益、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及企業開支。

經調整分部EBITDA與除所得稅前綜合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46,780)	(65,302)
加：		
財務成本	12,744	28,888
攤銷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23	1,965
—使用權資產	2,890	5,140
—其他無形資產	22,674	24,526
EBITDA	(6,849)	(4,78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淨額	3,330	4,207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7,375	9,56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	2,68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6	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06	6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30	265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之股息收入	(92)	(63)
企業開支		
—董事及員工薪酬	8,108	7,068
—核數師薪酬	726	307
—法律及專業人員費用	3,883	5,812
—宣傳費用	907	1,488
—銀行費用	826	440
—轉換後發行優先股的承兌票據虧損	—	818
—其他	2,029	758
	16,479	16,691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126)	(458)
—放棄利息	(1,160)	(2,444)
—其他	(30)	(77)
	(1,316)	(2,979)
經調整分部EBITDA	19,269	25,659

(ii)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除外)。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服務收入	1,659	4,418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收入	92	63
利息收入	582	781
放棄可換股票據的利息	1,160	2,377
放棄其他借款的利息	—	67
一名供應商的補償	1,041	—
政府補貼(附註)	914	301
	<u>5,448</u>	<u>8,007</u>
收益		
終止租約之收益	2	43
匯兌差額淨值	44	243
其他	1,059	287
	<u>1,105</u>	<u>573</u>
	<u><u>6,553</u></u>	<u><u>8,580</u></u>

附註：

已收取政府部門的政府補貼，以促進本集團於地區的業務。該等補貼並無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件。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計息借款的利息	4,383	7,872
可換股票據的利息	3,925	11,267
承兌票據的利息	3,769	7,171
租賃負債的利息	667	2,578
	<u>12,744</u>	<u>28,888</u>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存貨成本	63,753	66,055
服務成本	37,489	38,179
銷售成本	101,242	104,234
攤銷及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23	1,965
— 使用權資產	2,890	5,140
— 其他無形資產	22,674	24,526
	27,187	31,631
研究及開發成本：本年度開支	10,780	10,734
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付款	771	342
核數師酬金	824	34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 工資及薪金	38,371	45,893
—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內部開支	1,907	—
—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6,798	7,371
— 福利及其他利益	375	637
	47,451	53,901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服務費開支	639	—
外匯差額淨值	311	(243)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3,330	4,207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7,375	9,567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2,680
	10,705	16,4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6	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06	63
於兌換後發行優先股的承兌票據虧損	—	818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就於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二零二二年：16.5%) 計提撥備。於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泛亞景觀設計(上海)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繼續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且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期間享有 15% (二零二二年：15%) 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並可予以續新。

由於前海泛亞景觀設計(深圳)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即室內及景觀設計)屬於中國內地深圳市前海區鼓勵發展行業，其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5% (二零二二年：15%) 的稅率作出撥備。

黑龍江省牡丹江農墾浹奧石墨烯深加工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期間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15% (二零二二年：15%)。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年內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 25% (二零二二年：25%) 繳稅。

Graphex Technologies, LLC 在美國註冊成立，並須按 21% 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Thai Gallery SRL 須支付相當於應課稅收入的 27.9% 的稅款，包括意大利企業稅標準稅(「意大利企業稅標準稅」) 24% 及意大利地區生產稅(「意大利地區生產稅」) 3.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
中國內地	—	165
	—	165
遞延稅項	(5,005)	(5,609)
本期間稅項抵免總額	<u>(5,005)</u>	<u>(5,609)</u>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43,96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633,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25,781,129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6,055,804股)計算得出。

由於尚未行使的可換股票據、認股權證及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調整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虧損	<u>(43,968)</u>	<u>(59,633)</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725,781,129</u>	<u>516,055,804</u>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42,434	162,516
減值準備	(60,862)	(59,497)
	<u>181,572</u>	<u>103,019</u>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信貸期為兩個月，重要的客戶則最多延長至六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可能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與眾多不同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已開票款項61,36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498,000港元)及未開票款項181,06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018,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及扣除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六個月內	118,988	91,452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58,871	7,633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3,054	3,610
超過兩年但於三年內	659	324
	<u>181,572</u>	<u>103,019</u>

12.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年內	71,390	8,789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32	91
超過兩年但於三年內	1,561	1,577
超過三年	2,401	2,941
	<u>75,384</u>	<u>13,398</u>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並通常於三個月內結清。

13. 股本

普通股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777,446,915 股 (二零二二年：683,493,072 股) 每股 0.01 港元的普通股	<u>7,774</u>	<u>6,835</u>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83,493,072	6,835	498,112
於轉換可換股票據後發行普通股(附註(a))	<u>93,953,843</u>	<u>939</u>	<u>62,314</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777,446,915</u>	<u>7,774</u>	<u>560,426</u>

附註：

(a) 轉換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金額2,8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以每股普通股0.65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33,384,615股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本金額2,5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以每股普通股0.65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29,807,692股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本金額2,53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以每股普通股0.65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30,165,383股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本金額5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以每股普通股0.65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596,153股普通股。

認股權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 89,423,076 份(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423,076 份)發行在外的認股權證。各份認股權證賦予已註冊持有人權利於授出日期起隨時以每股普通股 0.65 港元的行使價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可予調整)。認股權證將於發行日期第五週年到期。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股權證之變動如下：

	於行使發行 在外的 認股權證後 發行的 證券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年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8,228,846	0.65	1.4 年
發行認股權證(附註(a))	41,194,230	0.65	1.6 年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89,423,076</u>	<u>0.65</u>	<u>3.0 年</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十日，本公司以 1 美元的價格向可換股票據認購人發行認股權證，授權認股權證持有人分別認購 48,228,846 股及 41,194,230 股本公司新普通股，行使價為每股普通股 0.65 港元。

14.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本金為70,000美元(相當於542,5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按每股0.65港元之換股價轉換為股份及本公司向可換股票據持有人配發及發行834,615股換股股份。
- (b)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與南墅鎮政府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與南墅鎮政府擬就位於中國山東省萊西市南墅鎮的萊西市南墅鎮新材料產業園「石墨負極材料項目」進行合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的公佈。
- (c)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向16名股份獎勵承授人無代價授出合共22,990,000股獎勵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及受歸屬條件規限。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的公佈。

15. 比較數字

若干可比較資料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

16. 批准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面對二零二三年的全球經濟挑戰，本集團制定擴張計劃，於未來數年為股東創造巨大機遇及價值。電氣化為不可逆轉之趨勢。儘管鋰離子電池於電氣化中發揮重要作用，石墨加工能力亦不可或缺，乃由於石墨為佔鋰離子電池約25%重量的負極材料。電動汽車行業、儲能基礎設施、消費電子產品及機器人的全球發展將繼續驅動對石墨負極材料的需求。

石墨烯產品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石墨烯產品業務貢獻收入約97.1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64%，經調整分部EBITDA約16百萬港元。相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及經調整分部EBITDA分別減少約6%及31%。

本集團石墨負極材料的產能受當前廠房規模限制。因此，擴張產能的需要勢在必行，此將涉及新生產設施的建設。本集團已宣佈透過其合營企業公司Graphex Michigan I LLC於中國黑龍江省雞西(麻山)石墨產業園、中國山東省萊西市南墅工業園及Emerald Business Park, Warren, MI, USA分別建立40,000噸、50,000噸及15,000噸石墨負極材料的生產設施。本集團亦正探索於加拿大建設100,000噸生產設施的可行性。倘上述新設施完全投入營運，本集團的石墨負極材料總產能將達215,000噸，超過當前產能20倍。隨著產能增加，本集團收益將相應增加。石墨負極材料的當前市價穩定，波動幅度小，並無暴漲或暴跌的跡象。

景觀設計業務

本集團維持主要於中國內地及香港領先景觀設計供應商之一的市場地位。其為中國內地及香港的政府、私人房地產開發商、國有房地產開發商、設計服務公司及工程公司等客戶提供景觀設計服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景觀設計服務分部的收入減少至約54.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7.7百萬港元減少約6%。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人民幣(「人民幣」)匯率波動及新合約減少。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位於中國內地的項目訂立22份新合約，合約總額約為27百萬港元；就位於香港的項目訂立22份新合約，合約總額約為11.4百萬港元。在地理上，按合約金額計，新合約金額約70%指位於中國內地的項目，約30%指位於香港的項目。

本集團訂立的新合約數量及合約金額與去年報告期間的比較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新合約數量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44	38.4
二零二二年	64	67.7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合約總額減至約38.4百萬港元，較去年報告期間的約67.7百萬港元減少約43%，主要由於中國經濟環境不利。

餐飲業務

由於不利的市場狀況，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三年終止所有其餐飲業務。本集團無意於日後重新開展任何餐飲業務。

財務回顧

收入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總收益減至約151.3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63.1百萬港元同比減少約7%。該輕微減少乃主要由於市場及經濟環境不佳及本集團停止餐飲業務。

石墨烯產品分部貢獻收益約97.1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3.4百萬港元減少約6%。景觀設計分部貢獻收益約54.2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7.7百萬港元減少約6%。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減少至約101.2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104.2百萬港元減少約3%。

銷售成本主要指有關石墨烯產品業務及餐飲業務的存貨成本及有關景觀設計分部的項目員工成本。銷售成本減少與來自石墨烯產品分部及景觀設計分部的收益減少大致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減少至約5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58.9百萬港元減少約1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36%減少至約33%。該輕微減少乃主要由於石墨烯及景觀設計分部的毛利率減少。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營銷開支增加至約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2.2百萬港元增加約36%。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美國市場產生營銷開支。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減至約76.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85.0百萬港元減少約10%。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自二零二二年起實施的成本控制措施導致本集團整體薪金減少，及(ii)人民幣匯率波動。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指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此等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至約10.7百萬港元，相較於二零二二年同期的約16.5百萬港元，減幅為約35%。該減少主要反映本集團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後提高了景觀設計分部相關的金融及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使本集團的信貸虧損減少。

淨虧損

基於上述，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4.0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二年同期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9.6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工作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維持最佳資本架構及減少資本成本，同時透過改善債務與股權平衡盡力提高股東回報。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83,751	235,119
流動負債	257,000	288,194
流動比率	1.1 倍	0.82 倍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由於轉換可換股票據，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 1.1 倍，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 0.82 倍。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 17.5 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指於本期期末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相關期間期末的權益總額乘以 100%)約為 66.4%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9%)。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主要包括已發行普通股、優先股及債務證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企業債券賬面值約 115.4 百萬港元，已發行之承兌票據約 92.7 百萬港元、已發行可換股票據(作為負債)約 4.6 百萬港元、已發行 777,446,915 股普通股及 323,657,534 股優先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成立，並直接持有石墨烯產品業務全部股本權益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思高環球有限公司的權益以 Lexinter International Inc. (一間根據安大略省法律註冊成立的法團，由 Jeffrey Abramovitz (一名加拿大籍的個體) 全資擁有) 為受益人被抵押。根據分別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訂立的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Jeffrey Abramovitz 將認購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本金總額為 15,000,000 美元。

有關抵押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函。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下列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u>5,662</u>	<u>7,523</u>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雞西市麻山區人民政府訂立合作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擬就在雞西(麻山)石墨產業園內設立石墨深加工生產設施進行戰略投資合作，計劃年產量分別達 30,000 公噸高純度球形石墨及 10,000 公噸電池負極材料，以推動當地石墨新材料行業的快速發展(「該項目」)。本公司計劃分兩個階段開展該項目，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是在二零二三年前設立石墨深加工生產設施，年產量達 20,000 公噸高純度球形石墨，而該項目的第二階段是在二零二四年前設立石墨深加工生產設施，年產量達 10,000 公噸高純度球形石墨及 10,000 公噸電池負極材料。本公司於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投資總額估計將不會低於人民幣 2 億元。本公司計劃透過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銀行借款及／或未來集資活動為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撥資。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與南墅鎮政府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本公司與南墅鎮政府擬就位於中國山東省萊西市南墅鎮的萊西市南墅鎮新材料產業園的「石墨負極材料項目」進行合作。待獲得中國政府的所有批准後，本公司將於產業園建設廠房生產鋰離子電池負極材料。本公司在符合相關規定後可申請「萊西市招商引資若干優惠措施(試行)」(西發[2023] 1號)的相關政策補貼。該項目第一階段一旦落實進行，預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竣工並投入運營。本公司投資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10億元。本公司計劃透過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銀行借款及／或未來集資活動為該項目的第一階段撥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及投資，惟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由於中國財務資產的計值貨幣與有關交易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基本相同，故並無就該等資產識別重大外幣風險。然而，董事將緊密監控本集團外幣狀況並考慮透過非財務方式、管理用作交易的外幣、提前及延遲付款、應收款項管理等採用自然對沖技術管理其外幣風險。除為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外，本集團僅持有少量外幣。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320名僱員。僱員的薪酬乃按照工作性質、市場趨勢以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紅利乃根據各附屬公司及其僱員的表現分發。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優厚薪酬及福利待遇。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僱員退休金計劃(中國)、社會保障制度供款、醫療保障、保險、培訓及發展計劃。就界定供款計劃而言，年內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降低其退休福利計劃的現有供款水平。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擁有一系列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層面的股份計劃，以嘉獎身為本集團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及服務提供商的經選定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以讓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和發展而努力及／或吸引合適的人才加入本集團。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業績公佈所披露者外，回顧期內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除本中期業績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業績公佈日期，董事會並無就其他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而授權任何計劃。

展望

二零二三年對所有業務而言為充滿挑戰的一年。儘管加息及地緣政治緊張導致不利的宏觀經濟環境，本集團已宣佈其擴張石墨負極材料產能的計劃。該擴張計劃受石墨負極材料不斷增長的長期需求所推動。新電池超級工廠將於二零二四年前上線，預計對包括石墨負極材料的電池材料需求將激增。本集團石墨負極材料產能增加將能夠滿足電池市場的需要。

此外，本集團一直尋求與上下游市場參與者開展產品研究及商業化方面的協作。目前，本集團已參與涵蓋石墨負極材料增強、能效加工、石墨烯增強材料應用及創新電池化學的研究項目。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有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會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就美國預託股份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採納美國紐交所的企業管治規定。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皆遵從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廣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談葉鳳仙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雲才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馬力達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廖廣生先生。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該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乃至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raphexgroup.com 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上述網站。

前瞻性陳述

就一九九五年《私人證券訴訟改革法案》的安全港條款而言，本公佈包含構成「前瞻性陳述」的聲明，包括關於本公司未來計劃和前景的聲明。

前瞻性陳述可以用「可能」、「將」、「預期」、「預期」、「目標」、「估計」、「打算」、「計劃」、「相信」、「可能」、「潛在」、「繼續」或其他類似表達來識別。本公司主要基於本公司當前對未來事件的預期和預測，認為該等事件可能會影響其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戰略及財務需求。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以下方面的陳述：

- 本公司的目標和戰略；
- 本公司未來的業務發展、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 價格、利率和其他可能大幅增加本公司成本的因素的波動；
- 本公司對其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和市場接受程度的期望；
- 本公司行業內的競爭；
- 與本公司行業相關的政府政策和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政策以及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其與美國關係相關的其他政府或主權風險因素；
- 本公司繼續在美國和全球實現製造和運營多樣化的能力；
- 可再生能源部門的增長；及
- 美國和全球經濟，包括限制本公司客戶購買其產品能力的任何衰退或其他不利經濟因素，包括此類客戶繼續投資可再生能源部門的能力。

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各種風險和不確定性，儘管本公司認為其在該等前瞻性陳述中表達的預期是合理的，但本公司的預期後來可能被發現不正確，本公司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司的預期存在重大差異，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業績與本公司的預期存在重大差異的重要風險和因素。

本公司的前瞻性陳述部分基於從各種政府及私人來源獲得的若干數據及資料。從這些來源獲得的統計數據可能包括基於許多假設的預測。本公司的行業可能不會以該等來源預測的速度增長，或者根本不會增長。本公司市場未能以預測的速度增長可能會對本公司的業務以及公司普通股及美國預託股份的市場價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本公司市場的快速變化性質可能會導致與本公司增長前景或未來狀況相關的任何預測或估計出現重大不確定性。此外，倘若後來發現市場數據背後的任何一個或多個假設不正確，實際結果可能與基於這些假設的預測不同。閣下不應過度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

本公佈中的前瞻性陳述僅涉及截至本公佈中陳述發表之日的事件或資料。除非法律要求，否則本公司不承擔在該等陳述發表之日後公開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的義務，無論是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還是其他原因，也不承擔反映意外事件發生的義務。閣下應該閱讀本公佈及有關本公司的其他公開、完整的資料，並瞭解本公司的實際未來業績可能與本公司的預期有重大差異。

承董事會命
烯石電動汽車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興達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興達先生、陳奕仁先生及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力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談葉鳳仙女士、王雲才先生、廖廣生先生、唐照東先生及陳繼光先生。